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7101—2015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

2015-11-13 发布

2016-11-13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布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前言

本标准代替 GB 2759.2—2003《碳酸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7101—2003《固体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11673—2003《含乳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16321—2003《乳酸菌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16322—2003《植物蛋白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19296—2003《茶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19297—2003《果、蔬汁饮料卫生标准》、GB 19642—2005《可可粉固体饮料卫生标准》。

本标准与被代替标准相比,主要变化如下:

- 一一标准名称修改为"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";
- ——修改了理化指标;
- ——修改了微生物指标。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

1 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饮料。本标准不适用于包装饮用水。

2 术语和定义

2.1 饮料

饮品

经过定量包装的,供直接饮用或用水冲调饮用的,乙醇含量不超过质量分数为0.5%的制品。

3 技术要求

3.1 原料要求

原料应符合相应的食品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			
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液体饮料:取一定量混合均匀的被测样品置 50 mL 无色透明烧			
滋味、气味	无异味,无异臭	杯中,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,鉴别气味,用温开水漱口,品尝			
状态		味,检查其有无异物。浓缩饮料按产品标签标示的冲调比例稀			
		释后进行检测。 固体饮料:取5g左右的被测样品置于一洁净的白色瓷盘中,在 自然光线下用肉眼观察其色泽和外观形态,按标签上所述的使 用方法与透明的玻璃烧杯内冲溶稀释后,立即嗅其香气,辨其			
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,液体				
	饮料状态均匀,固体饮料无结块				
		滋味,静置 2 min 后,看烧杯底部有无异物			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	
锌、铜、铁总和*/(mg/L)	20	GB 5009.13 或 GB 5009.14 或 GB/T 5009.90	
氰化物(以 HCN 计)b/(mg/L)	0.05	GB/T 5009.48	
脲酶试验 ^c	阴性	植物蛋白饮料按 GB/T 5009.183 检验	

注:固体饮料、浓缩饮料按产品标签标示的冲调比例稀释后应符合本标准要求。

- * 仅适用于金属罐装果蔬汁饮料。
- b仅适用于以杏仁为原料的饮料。
- ·仅适用于以大豆为原料的饮料。

3.4 污染物限量和真菌毒素限量

- 3.4.1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。
- 3.4.2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。

3.5 农药残留限量

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.6 微生物限量

- 3.6.1 致病菌限量应符合 GB 29921 的规定。
- 3.6.2 经商业无菌生产的产品应符合商业无菌的要求,按 GB 4789.26 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- 3.6.3 非经商业无菌生产的产品,其微生物限量还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⊤ 5₹÷ □	采样方案"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项 目	n	С	m	M	小型
菌落总数 / (CFU/g 或 CFU/mL)	5	2	10 ² (10 ³)	10 ⁴ (5×10 ⁴)	GB 4789.2
大肠菌群/(CFU/g或 CFU/mL)	5	2	1(10)	10(10 ²)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/(CFU/g或CFU/mL) <		20	GB 4789.15		
酵母'(CFU/g或CFU/mL) ≤			GB 4789.15		

注:括号中的限值仅适用固体饮料,且奶茶、豆奶粉、可可固体饮料菌落总数的 m=10° CFU/g。

- *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。
- b 不适用于活菌(未杀菌)型乳酸菌饮料。
- ·不适用于固体饮料。

3.7 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

- 3.7.1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。
- 3.7.2 食品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14880 的规定。

4 其他

- 4.1 乳酸菌饮料产品标签应标明活菌(未杀菌)型或非活菌(杀菌)型,标示活菌(未杀菌)型的产品乳酸菌数应≥10° CFU/g(mL)。
- 4.2 含有活菌(未杀菌)型乳酸菌、需冷藏储存和运输的饮料产品应在标签上标识贮存和运输条件。

饮料

GB 7101—2015

×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网址 www.spc.net.cn 总编室:(010)6853353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8 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8 千字 2016年6月第一版 2016年6月第一次印刷

*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